

公交司机任勇：

我有一颗足球心

本报记者 余建文 通讯员 钱霞



图为球场上的任勇（左一）。

（资料图片）

8月29日下午，在华茂外国语学校体育场，宁波大榭银博队以3：0战胜浙江大成队，不仅成功卫冕，而且在近6年的浙江省城市足球冠军联赛中第五次捧杯。场下，主教练任勇兴奋不已，“下一步，我们要力争晋级全国业余联赛总决赛，参加明年的乙级联赛！”

在宁波足球圈，大榭银博队是当之无愧的“老大”。但球队的很多“粉丝”并不知道，主教练任勇本职是一名普通的519路公交车司机。42岁的他，驾驶公交车已整整21年。“我是一名把方向盘的司机，但始终怀揣着一颗足球的心！”任勇说。

任勇的少年时代，是伴随着足球成长的。1987年，读五年级的他初次接触足球，就爱上了这项风靡全球的运动。因为速度快，脚法不错，初中三年，他是19中学校足球队的主力前锋，还入选了市中学生足球队，参加全省比赛。学生时代的任勇，已是同学们崇拜的“偶像”。

参加工作，成为一名公交司机后，任勇仍放不下足球，坚持每周和朋友踢一场，身边的球友越来越多。2008年前后，他和10多名同事组建了公交足球队。那时，任勇已从前锋改踢后卫，“我最喜欢的球星是意大利最优秀的左后卫——AC米兰的马

尔蒂尼。”

这支纯业余的足球队，在任勇等人的带领下越战越勇，后改名为宁波银博队，不仅屡夺省城市冠军联赛冠军，还在今年打入了中国足协杯决赛，成为宁波业余队的翘楚。

任勇喜欢在足球场上飞奔的感觉。不过，近几年因为年龄和体能的关系，他更多地扮演教练的角色。机缘巧合，2013年，北京老男孩足球俱乐部（由退役中超球员组成）来宁波为一名白血病儿童举行义赛。正是那场比赛，让任勇结识了中国足坛名宿金志扬。

“名师的指点，让我受益匪浅，还帮助球队招募了一批好球员。”任勇说，现在宁波银博足球队已有40名球员，可以分成两套班子，一套打宁波市的联赛，一套打全国性的比赛。

今年，球队经正式注册，逐渐向半职业化迈进，并按照足球俱乐部进行运作。作为一支业余球队，多年来，任勇他们没有工资，还要想方设法去拉赞助，有时还要自己贴钱打比赛。“因为自己喜欢，付出也是值得的！”他说。

当上主教练后，任勇感觉肩上的担

子更重了。每次比赛前，他要和球队几名负责人一起分析对手，排兵布阵。踢了10多年足球，任勇对每一名队员的特点、脾气了如指掌，“这是我当教练的最大优势。今后球队若进一步发展，我这点执教水平就不够用了。到时候，我主动让贤！”

如今，任勇几乎把所有的业余时间投入到球队事务中，每年光在外地打比赛，就要花一两个月时间。他只能经常与同事换班，把假期挪到一起，尽量不耽误工作，“好在单位领导和同事很支持我。”

任勇一天到晚围着足球转，有时妻子不免埋怨：天天不见人影，家里的事也顾不上。他只好赔笑脸。任勇告诉记者：“我只有一个女儿。如果是儿子，我一定教他踢球！”

现在，任勇又多了一项工作：经常到中小学校指导青少年的足球培训。他说，这一两年，宁波的足球氛围越来越浓，政府、社会各界对投入也加大了，这让人振奋。根据估算，现在宁波经常踢球的有三四万人，“我们想把青少年足球训练搞搞起来，让更多人享受运动的快乐！”

小人物大梦想



司机拾金不昧 失主送旗致谢

本报讯（记者王伊婧 通讯员俞佳璐 邹建峰）昨天，一名妇女手持锦旗来到象山汽车东站的公交调度室，找到公交司机童双寅，感谢他的拾金不昧。

这名女子姓李，据其回忆，8月22日清晨，因孩子发高烧急需就医，李女士带着孩子在象山汽车东站的公交站，搭乘17路公交车。车子到达象山人民医院站时，她急匆匆下车，并没有检查随身物品。直到在医院挂号时，李女士才发现包不见了，内有5300多元现金、身份证和银行卡，还有10余万元单位所购材料的购货清单，一旦丢失无法结账。她顿时心急如焚。

“当时我怀疑包忘在公交车上，

但没有记车牌号，对司机的相貌也毫无印象。”万般无奈下，李女士只得先让家人送钱到医院看病。事后，她怀着“侥幸”心理，特意到象山县公交公司的调度室询问，结果得到了一个“喜讯”。

原来，当天负责营运17路公交车的司机童双寅在清理车厢卫生时，在后排座椅和厢板的夹缝处发现了一只米黄色的女式包。“我打开包一看，发现里面有好多现金，还有身份证和银行卡等物。”他立刻把包交给公司调度窗口的工作人员。

经过物品描述和身份核对无误后，调度室工作人员随即将包交还给李女士。她连连表示感谢。

路上捡到巨款 主动上交归还

本报讯（记者王晓峰 通讯员林静）前天，市民叶先生提着一袋零钱，来到江北交警二中队报案，称这是他在环城北路怡江新村附近的非机动车道上捡到的，希望交警帮忙交还给失主。

昨天上午，江北交警联系上了失

主徐女士。原来，来自台州的徐女士一家四口在路林市场经营白糖生意，丢失的那袋钱共有3.52万元，是刚结回来的货款。前天早上，她拿着这些钱去进货，路上电动车颠簸得厉害，结果钱掉在半路上。

年检过期一天 事故自己埋单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陈科威）昨天，鄞州宝瞻公路上一辆货车发生侧翻，好在无人员伤亡。但司机满面愁容：“车子年检刚过期一天，这下完了，几万元的事事故损失要自掏腰包赔了。”

事故发生在当天清晨5时许的宝瞻公路三场公交车站附近，一辆安徽牌照的大货车侧翻在路基旁边的绿化带内，周边一些交通设施和绿化也被压坏。经交警初步调查，事故是由疲劳驾驶引发

的。司机单某说，他和弟弟于9月5日傍晚拉了一车货，从福建宁德运往北仑大碇，连续开了十多个小时。行驶到事发路段时，由于过度疲劳，单某犯困，眼睛闭了一两秒钟，结果车子撞到公路的护栏侧翻了。

经初步估损，货车自身车损约1万元，被压坏的交通设施和绿化约5万元。而肇事大货车年检刚过期一天，保险公司只能按交强险赔付2000元，剩下的6万元损失，得由单某自己承担。

巧手美化家园



日前，宁海岔路镇干坑村开展了“我爱我家——巧手美家园”园艺设计比赛，大家就地取材，在家门口的空地

和村道路边精心搭建园艺小景观，不但美化了家园，也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周衍平 摄）

行动不便 视频立案

本报讯（记者冯小平 通讯员黄宇张维群）9月1日，北仑法院通过视频确认的方式，为身在河南、行动不便的苏女士办理了立案手续。据了解，这样人性化的立案方法在我市法院系统并不多见。

今年8月初，周先生和苏女士的儿子小宇（化名）与同学在北仑一个水库游泳时，不幸溺亡。夫妻俩联名向北仑法院起诉，要求邀请小宇去游泳的两名同学及水库的所有人和经营者，对儿子的死亡承担赔偿责任。

由于过分悲痛，加上身体原本就虚弱，儿子出事后不久，苏女士便回河南老家休养，由周先生独自拿着起诉材料到法院立案。但是按照办理公民代理手续的规定，原告之一的苏女士应亲自到法院办理请丈夫代理自己参与诉讼的手续，之后方可由周先生代理她进行诉讼。

身体虚弱的苏女士不宜长途跋涉来北仑，且她老家交通闭塞，邮寄诉讼材料也非常不方便。几经协商后，周先生向法院提供了他录制的苏女士视频材料。视频中，苏女士授权丈夫代理自己参加诉讼，河南当地的村委会书记亦出镜作证。结合视频内容及当事人的实际困难，法官对此予以认可，随即为周先生办理了立案手续。

宁波表情

爱心义卖

近日，鄞州钟公庙街道钟裕社区举行“爱心超市”义卖活动，所卖物品为社区居民捐赠的崭新衣物、小家电和日常生活用品，义卖所得将捐给生活困难的家庭和外来妇女。（丁安 孙燕 摄）



关于宁波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优秀成果评选结果的公示

宁波素有“方志之乡”的美誉，历史上的佳志名志迭出，修志藏志成为文化传统绵延至今。改革开放以来，我市不断加强地方志工作，全市各地特别是许多乡镇（街道）、村积极主动地编纂志书和年鉴，涌现出了一批优秀成果。据统计，目前全市共编纂县（市）区综合年鉴56部，乡镇（街道）志27部，村志

（史）62部，其中很大一部分都是公开出版的。为了深入学习贯彻全市党史和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激励、引导地方志工作者积极编纂出更高层次的佳志名鉴，今年4月我市启动了全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共有10个县（市）区推荐申报了74部成果，其中县（市）区综

合年鉴22部，乡镇（街道）志22部，村志、村史30部。根据《宁波市地方志优秀成果评选办法》，8月26日至28日，我市组织专家对申报成果进行了评审，经宁波市委党史研究室（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主任会议审定，拟对《横河镇志》（慈溪）等60部优秀成果进行表彰，现予公示。

公示时间：2015年9月7日至15日。
公示期间如对拟表彰对象有意见，可以电话、信函等方式，向市委党史研究室方志处反映。
联系人及电话：王蓓、张世清，89188972、89188970。
通信地址：江东区和济街95号1904室（邮编：315042）。

附件：1.拟表彰的宁波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优秀成果名单
2.拟表彰的宁波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十佳”名单
中共宁波市委党史研究室
宁波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
2015年9月6日

拟表彰的宁波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优秀成果名单 (共60部)

拟表彰的宁波市县(市)区综合年鉴、乡镇(街道)志和村志(史)“十佳”名单

一、县（市）区综合年鉴

- 一等奖(3部)
- 1.《鄞州年鉴2014》
 - 2.《北仑年鉴2014》
 - 3.《慈溪年鉴2013》
- 二等奖(7部)
- 1.《江北年鉴2014》
 - 2.《余姚年鉴2010》
 - 3.《江东年鉴2014》
- 三等奖(12部)
- 1.《宁海年鉴2013》
 - 2.《鄞州年鉴2013》
 - 3.《鄞州年鉴2011》

三、村志（史）

- 一等奖(3部)
- 1.《文岙村志》(象山西周镇)
 - 2.《海星村志》(慈溪庵东镇)
 - 3.《罗江志》(余姚河姆渡镇)
- 二等奖(7部)
- 1.《走马塘村志》(鄞州姜山镇)

二、乡镇（街道）志

- 一等奖(3部)
- 1.《横河镇志》(慈溪)
 - 2.《酒门镇志》(余姚)
 - 3.《爵溪镇志》(象山)
- 二等奖(7部)
- 1.《周巷镇志》(慈溪)

三等奖(12部)

- 1.《溪里方村志》(象山墙头镇)
- 2.《最良村志》(余姚梨洲街道)
- 3.《泽山村志》(慈溪观海卫镇)
- 4.《东陈村志》(象山东陈乡)
- 5.《湾底村志》(慈溪浒山街道)
- 6.《田交朱村志》(宁海力洋镇)

- 三等奖(6部)
- 1.《浒山镇志》(慈溪)
 - 2.《余姚镇志》(余姚)
 - 3.《江东区东胜街道志》
 - 4.《江东区东郊街道志》
 - 5.《姜山镇志稿》(鄞州)
 - 6.《晓塘乡志稿》(象山)

- 7.《奉化市蒋家池头村村志》(西坞街道)
- 8.《应家村志》(宁海梅林街道)
- 9.《黎明村志》(鄞州下应街道)
- 10.《镇海敬德村志》(骆驼街道)
- 11.《渡头村志》(北仑小港街道)
- 12.《江东区福明街道邵家村村史》

“十佳”县（市）区综合年鉴

- 1.《鄞州年鉴2014》
- 2.《北仑年鉴2014》
- 3.《慈溪年鉴2013》
- 4.《江北年鉴2014》
- 5.《余姚年鉴2010》

“十佳”乡镇（街道）志

- 1.《横河镇志》(慈溪)
- 2.《酒门镇志》(余姚)
- 3.《爵溪镇志》(象山)
- 4.《周巷镇志》(慈溪)
- 5.《长街镇志》(宁海)

“十佳”村志（史）

- 1.《文岙村志》(象山西周镇)
- 2.《海星村志》(慈溪庵东镇)
- 3.《罗江志》(余姚河姆渡镇)
- 4.《走马塘村志》(鄞州姜山镇)
- 5.《象山东门岛志略》(石浦镇)

- 6.《江东年鉴2014》
- 7.《象山年鉴2006》
- 8.《鄞州年鉴2012》
- 9.《余姚年鉴2013》
- 10.《北仑年鉴2013》

- 6.《宁海城关镇志》
- 7.《大里村志》(北仑)
- 8.《龙观乡志》(鄞州)
- 9.《西坞街道志》(奉化)
- 10.《钟公庙街道志》(鄞州)

- 6.《磨刀桥村志》(余姚兰江街道)
- 7.《大里村志》(宁海深甽镇)
- 8.《永丰村志》(余姚凤山街道)
- 9.《徐东垅村志》(鄞州云龙镇)
- 10.《白石村志》(宁海跃龙街道)